漯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深入推进“三个一批”“三个五百亿”、加快重大项目建设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

近年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在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紧扣漯河现代化“三城”建设大局，牢固树立“项目为王”理念，向前一步，主动担当，深入开展前置、贴心、专业、高效项目服务，推动“项目等地”向“地等项目”转变。2022年以来，全市“三个一批”“三个五百亿”等重大项目用地保障率连续保持100%，全省第一；批而未供、闲置土地处置率始终处于全省前列，被省自然资源厅表彰为全省土地节约集约先进单位，先后获得省政府土地奖励指标12630亩；2024年2月，被国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自然资源部联合表彰为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

一、规划引领，优化产业空间布局

坚持全局上谋势，关键处落子，切实把国土空间规划与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紧密结合起来，着力为未来产业发展留下足够空间。**一是划好三条控制线。**树立“全市一盘棋”思想，研究政策，抢抓机遇，下好争取项目、加快发展先手棋，将项目空间布局与“三区三线”有机衔接，使有限的空间资源向带动强、产出大、质量好的产业和项目匹配。根据划定成果，到2035年我市耕地保有量不低于267.57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239.00万亩；生态保护红线不低于8.72平方公里；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控制在基于2020年城镇建设用地规模的1.24倍，全市新增城镇建设用地41平方公里，其中中心城区新增城镇建设用地25平方公里，有力保障了我市未来15年的产业空间发展需求。**二是编好总体规划。**着力构筑“两核八区二十一园”高质量产业空间格局，推进漯河工业强市建设。突出开发区作为全市经济建设主阵地、主战场、主引擎作用，结合主导产业、配套产业及产业链，优化产业空间布局，留出未来产业发展空间，确保各开发区内工业用地、科研用地、商业用地、商务金融用地、娱乐康体用地、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物流仓储用地、储备库用地等产业用地占开发区面积比例不低于60%。**三是做好牵引性规划。**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提出的实施创新驱动，高水平建设现代化食品名城的要求，及时编制《中原食品科创城概念规划》《漯河食品国际合作产业园概念规划》等产业发展牵引性规划，从精准战略定位、清晰产业体系、关键动能空间、创新开发模式、精准招商策略以及精细化运营等方面进一步明确食品产业高端发展的关键路径，为我市主导产业发展提供了规划支撑。

二、要素保障，助力重点项目建设

土地是民生之本、发展之基。做好用地要素保障，事关有效投资和项目建设，事关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水平。近年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树重大项目用地应保快保、应保尽保目标，全面提高重点项目用地服务保障能力，着力实现资源要素有效配置。**一是强化用地报批。**积极与市发改、工信、交通、商务等部门沟通对接，及时掌握“三个一批”“三个五百亿”等省市重点项目用地需求，加强业务指导与服务，提前商定最优选址方案，确保项目用地报批不走弯路。同时，对“三个一批”“三个五百亿”等省市重点项目涉及的林地手续、社保费用、补充耕地落实情况等要件不齐全时，实行“容缺”受理并初审，采取边审查、边补充的形式，从“项目等地”不利局面跨步转变到“地等项目”有利现状。2022年以来先后完成报批土地150个批次、2.8万亩，实现了周漯平高铁、金大地千亿级新材料产业园、高水平高中和高水平医院等各类重大项目用地应保尽保，尤其是高水平高中、高水平医院项目用地，从用地组卷完成到省政府批复仅用了19天时间，创下了漯河土地报批新速度。**二是探索“标准地”出让新模式。**提请市政府出台了《关于做好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工作的通知》，在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的基础上，探索推行“标准地”带方案出让的供地机制，实行容缺受理、并联办理，提高企业拿证效率。两年多来全市标准地出让土地114宗，7564亩。河南威怡思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河南美沙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等一批企业通过“标准地”出让新模式，实现了“拿地即开工”，为项目早开工、早投产按下了“快进键”。**三是大力推进出让权限下放。**制定出台《关于印发支持开发区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明确了省级以上开发区范围内的工业、仓储类地块供应及规划指标调整，由各区政府（管委会）自行委托地价评估，自行研究供地方案；省级以上开发区范围内的道路、公园、绿地划拨供应由各区政府（管委会）自行研究，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根据各区政府（管委会）的书面意见，起草供地方案和划拨用地批复，报市政府批准。通过简化土地使用权供应管理层级和方式提高土地供应的效率，增强企业投资信心。**四是提升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紧扣“节约集约用地、高效利用土地”主线，实施全市自然资源总量管理，深挖土地利用潜力，提升自然资源配置效率，提高自然资源利用水平，为项目落地挖掘空间。两年多来处置批而未供土地19616亩，处置闲置土地4351亩，被省自然资源厅表彰为全省土地节约集约先进单位，获得省政府土地奖励指标12630亩。**五是推进“智能双选”平台建设。**积极应对土地市场低迷现实，全力破解土地招商困局，先行开发“土地豫选云·漯河”平台，有效解决传统推介手段信息不对称、覆盖面窄、效率低等突出问题，推动土地资源的高效精准配置，先后完成土地交易49宗、2767.72亩，成交价款22.65亿元；待出让35宗、2080亩。

三、提质增效，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始终保持优化营商环境，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的进取状态，深入开展贴心服务，着力提升服务“温度”，打造审批更简、流程更优、服务更好、监管更准的一流营商环境，助推重大项目建设提速提效。**一是深入开展项目前置服务。**坚持向前一步，提前介入，深度参与项目选址选线工作，帮助用地单位科学合理选址，不占、少占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合理避让生态保护红线，缩短用地手续办理周期，加快项目进度。与用地单位初始用地数据相比，提前介入后共节约用地3000多亩，少占耕地800多亩，少占永久基本农田400多亩，少涉及生态保护红线170多亩。**二是推动重大项目“拿地即开工”。**印发出台《重大项目“拿地即开工”实施方案（试行）》，按照“自愿申请、超前服务，依法合规、承诺守信，提前介入、发证兜底”的原则，对“三个一批”“三个五百亿”重大项目容缺受理、并联推进，先行开展设计方案规划审查和批前公示，保证项目单位在取得土地手续后即刻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为重大项目尽快落地开工提供规划保障。**三是优化审批流程。**大力推行告知承诺，针对我市工业、仓储物流等产业类项目，全面实施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告知承诺制，企业按要求作出承诺后，不再审查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直接按程序发放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同时，取消审批前置条件，将城市配套费征收环节由“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前”调整为“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后三个月内”缴纳，实现了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不作为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的前置条件。**四是搭建企业专窗。**采取“特事特办、全程协办、优先办、即来即办”的四办模式，无需预约、无需取号排队，企业只需到1个窗口提交资料并缴纳登记费，业务受理、材料送审、证书打印均由工作人员内部流转，实现了不动产登记1个环节办理。**五是压缩办理时限。**通过提前介入、前期辅导、材料共享、并联审批等措施，将规划“一书两证”、规划土地核实等规划审批服务办理时限均压缩至1个工作日内办结。出让类用地规划许可证凭内部共享的土地出让合同直接领取，实现“零材料”办理。在原有“一窗受理”的基础上，进一步实现所有窗口“大平行”办理、“无差别”受理的不动产登记业务“一窗通办”，再一次突破性提升不动产登记业务便利度，实现所有不动产登记业务均2个小时内办结。

下一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围绕此次评议询问主题，聚焦“要素保障”“精准服务”“高效审批”职责职能，以评议转作风，以评议鼓干劲，以评议增动力、以评议树形象，自我加压，担当作为，持续强化全市土地规划布局，精准精细规划产业发展空间，实现重大项目有地可用；强化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让每一寸土地都能地尽其用，以土地要素的集约高效利用助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优化审批流程，提高服务效能，为全市重大项目建设提供更快捷更高效更贴心的服务，助推全市重大项目建设跑出“加速度”。